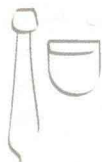


Tony Parsons

Man And Wife



男人与妻子

〔英〕托尼·帕森斯 著

张 静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Man And Wife

男人与妻子

〔英〕托尼·帕森斯 著

张 静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 01-2008-6057 号

Tony Parsons
Man and Wife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the English Language by HarperCollins Publishers Ltd. under the title Man and Wife © Tony Parsons 2002

This translation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Shanghai 99 Readers' Culture Co. Ltd.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09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男人与妻子/(英)帕森斯著;张静译.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9

ISBN 978-7-02-006918-7

I. 男... II. ①帕... ②张... III. 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IV. 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95973 号

责任编辑:吴继珍

特约策划:吴文娟

封面设计:李 廉

男人与妻子

(英)托尼·帕森斯 著

张静 译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100705 北京朝内大街 166 号)

山东新华印刷厂德州厂印装 新华书店发行

字数 240 千字 开本 890×1240 毫米 1/32 印张 10 插页 2

2009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02-006918-7

定价:25.00 元

致中国读者

这是几本源于我自己生活的书。这些书讲述的都是些简单的关于家庭，关于家人关系的故事；有关男人和女人的故事，父亲和儿子故事，丈夫和妻子的故事，还有朋友和情人的故事。这些故事里的人们看着自己的孩子一天天长大，同时，也目睹自己的父母日渐衰老。归结起来，这几本书——《男人与男孩》，《男人与妻子》还有《我的爱妻》——它们讲的都是普通家庭应对生活挫折和麻烦的故事。也许这几本书能在全世界取得成功的原因就是我们都有一个家。

《男人与男孩》讲的是男人之间的事，一个男人同他的儿子还有他身患绝症的父亲的故事。这个男人也是《男人与妻子》的主人公，后者讲述了在一场破碎的婚姻之后，努力重建自己的生活的他又有了怎样的一番经历。而《我的爱妻》是关于一个英国男人在上海陷入一场热恋的故事，发生在二十一世纪属于新中国的上海，恋爱的经历促使他更多地了解了中国，也使他得以发现自我。

我希望这是几本真实感人又带着传奇魅力的书。在某些方面，它们的确源于真实。像《男人与男孩》里的那个男人一样，我也拥有一位坚强而为人传统的父亲，有一个幼小的儿子，并在突然之间必须担起独自将他抚养成人的责任。同《男人与妻子》里那个男人一样，我也曾经努力重建自己破碎的生活。我在中国生活过很长一段时间，从沈阳一路旅行到桂林，这也是《我的爱妻》里的那个男人的旅行路线，我亲身体验过中国人的友好慷慨，有时我觉得和故乡相比中国更有家的感觉。

我写的是当下的世界。我写我自己，还有我认识的那些男人和女人，可是同时，我也希望自己写的是同全世界的男人和女人都相关的故事。这是我的信念，不管我们来自哪个国度，我们都有相同的情感体验。

我们都在寻找爱。我们都想为自己和我们的家人赢得更好的前程。我们都要看着自己的父母变老，变成接近生命终点的多病的老人，而在我们孩童时代的记忆里，他们都曾是强壮，健康的年轻男人和年轻女人。我们都要看着自己的孩子长大，变成独立面对生活的年轻男人和年轻女人。我们都要学会怎样和自己深爱的人说再见。

我盼着这些书博得读者的笑和泪。生活充满了笑声和眼泪，这关系着我们的缺憾和幸福，我希望我的书也能这样。这是些关于人的心灵的故事。无论来自哪个国家，人的心总是不变的。

能为在中国读者奉上这几本书，我很高兴。就像二十世纪属于美国，而十九世纪曾经属于英国一样，二十一世纪是属于中国的。每时每刻，我们的世界都在变小。我们之间的差异会越来越小。我希望中国读者能在这些书里找到属于他们自己的生活 and 爱。

归根到底，人类总是相同而感情相通的。我们寻找自己的爱。我们努力工作。我们看着生命在我们的父母和我们的孩子身上轮回，在我们深爱的那些面容上流转。我们已经出生，而总有一天我们要迎接死亡的到来。在死生之间短暂的生命里充满了欢欣与悲愁，这就是这些故事所说的一切。谢谢大家。

托尼·帕森斯

第一部

她梦里的男人

世界上最美丽的女孩

我儿子来参加我的婚礼。

他是我的伴郎。我是这样跟他讲的。“你是我的伴郎，帕特。”看上去他很开心。他以前从未做过伴郎。不过，也不是要他满脸堆笑地发表一番假惺惺的演说，把狂野青春时代的我描述得像只温驯的羔羊，也不是要他和伴娘约会，甚至都不需要他拿结婚戒指。他才六岁。

所以，帕特的伴郎职责在很大程度上属于礼仪性质。可在告诉他的时候我是很认真的，我要他做我的伴郎。

他是我的骄傲，我的儿子，如果他不来，这盛大的一日将空虚。

几天之后，当吃光了婚礼蛋糕，然后开始新婚生活，世界也又恢复到了日常状态时，一些老师会问帕特上个周末干了些什么。

“我参加了爸爸的婚礼，”他会这样说。

尽管帕特只跟我提了这么一句，可我也能猜出来，这就能引发心照不宣的轻率嬉笑和幼稚的议论，这些会在教室内反复上演。哦，他们会怎样发笑，会怎样叹息。为时代而叹息，我儿子的老师会这样想。孩子们把观看父亲的新婚看做是消遣的周末生活。什么世道，呃？

我想我父亲会和他深有同感，虽然老爸绝不会认为这事儿滑稽。

即使是在父亲的暮年，在他最终被迫认同了现代男人和女人过生活的方式以及他们教养孩子的态度以后，我知道我爸爸也并不情愿让自己的孙子这样过一个周六下午——看着我结婚。在公园里踢一场漂亮的双人对抗赛就能提供所有需要的兴奋和刺激。

可是我认为他们都错了——我儿子的老师，我父亲，任何认为初次要比最后一次意义显著重大的人。

无人能居于你之上……

无人能居于你之上会变成多糟糕的状况？如果曾经是错的，怎么能不再试一次把它做正确呢？除非你是伊丽莎白·泰勒。

随着时光的流逝，我经常看见我父亲在镜子里面望着我；我发现自己更经常是赞同而不是反对他对这个藏污纳垢的当代社会的看法。

可是在这一点上你错了，爸爸。

我们都应该有第二次机会，寻找我们渴求的爱的第二次机会，我们有权再次启程走向我们的幸福结局，做最后一次尝试，把我们的生活从某首深爱的歌曲变成真正像样的东西。

你知道的。

那堆老歌中的一首。

这是个很小的婚礼。甚至可以说，微型婚礼。只有几位亲密的朋友，我们的家庭的残余——我们的母亲，我们的孩子，她的姐妹，我的叔叔，我的舅舅——还有我们两个。

我，和世界上最美丽的女孩。

我忍不住一直看她。

我的眼睛无法离开那张令人难以置信的脸。

今天，她姿色绝佳，所向披靡。她站在我们的出租车车尾微笑。她走向位于罗斯伯里大道的一间小房子。我们要在那里结婚。

感觉就像这是我平生第一次见到希德。是不是每个男人都是这种感觉？甚至新娘相貌普通的新郎也会有这种感觉？是不是每个男人都感觉他的新娘是世界上最美丽的女孩？很有可能。

我全心全意为她做到最好。我想让这成为完美的一天。这想法让我崩溃，因为我知道它永远不可能是完美的。

没有父亲挽着她，也没有父亲欢迎她加入了一个新家庭。

我们的爸爸都是老派的工人，体格强壮，彬彬有礼，从不感伤。可是后来证实，这些属于苦难年代的坚强男人的心脏和肺却是出人意料的脆弱。

我们的父亲在他们的好日子到来之前已去世多年。我知道我们今天会想念他们，和以前相比，今天格外想念他们。

不过，这完美一天的上空会有云朵是另有原因的。

没有为我们敲响的教堂钟声，没有赞美诗，没有为神溺爱的教区牧师为我们主持婚礼，告诉我们何时可以亲吻。因为没有教堂接纳我们。里程表已经走了太多的英里数。太多的生活已经过完了。

我想我也将为此遗憾。缺少神圣。我想在婚礼中这肯定让人感觉扫兴。

可是当她拉起我的手时，不知道为什么这些事就变得无关紧要了，因为我能感到，在这间狭小世俗的房间里就存在一些神圣：女人们都戴了帽子，男人都穿着套装，孩子们身上穿的衣服按我妈妈的叫法是“周日套装”。

每个人都在微笑，为我们而高兴，到处都摆满了白色的百合花，房间里充满了它们的香气。

不可能有比这里更神圣的地方。

如果世间有人被赐福的话，那么我们就是被赐福的。

一个很小的婚礼。这就是我们两个人都想要的。正式公布我们最初开始交往时就有的共识——把我们的生活构筑在一起。

还要告诉这个世界——最精彩的还在后头呢。有什么能比这更充满希望？有什么能比这更正确？更神圣？

实话说，我心里为避开了传统的婚礼而备感轻松。

我很高兴略过了这些步骤——省略了虔奉者挚爱的教堂和站在发霉

的墓地里的等候，躲过那些劈头盖脸的五彩纸屑，还有老少同乐，喝醉的叔叔们跟着劲爆的《到你走时把我喊醒吧》摇晃手臂的迪斯科舞厅。

再见了，以上的所有。

只要一个把两份复杂的生活联结到一起的小的仪式。

生活不是才开始，生活已经有了自己的历史。而且你能看见这两份生活里最幸福的那部分，有史以来最幸福的部分，那两个站在祖母身边，走在行进的婚礼队伍最前排的孩子。

一个表情严肃，穿着黄色长裙，把白色的花束拘谨地捧在胸口的女孩，一个有她母亲那样的大眼睛，黑头发，可爱脸庞的孩子。

还有一个身材纤细的小男孩，镶褶礼服衬衣上打着蝴蝶领结，没穿礼服背心——他的礼服背心弄哪儿去了？我最后一次见他穿那件礼服背心是在——有谁能比得上那个女孩的板着脸的仪式感，想要接近那种程度都很困难，所以他羞得咧嘴笑了，拖着穿在崭新皮鞋里的脚，看来这是他第一次换下运动鞋。

佩吉和帕特。

她的女儿和我的儿子。

我的漂亮男孩。

帕特拉着我妈妈的手。当那个登记员问到戒指的时候，我注意到我的男孩脸改变了。

那种婴孩的甜蜜光滑和圆润还有刚才那种学步的蹒跚都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凌厉的，更有角度感的线条。时光在流逝，我看着他，时光继续向前，我的男孩开始从漂亮成长为英俊。长大，每一天都在长大。

希德向我微笑，仿佛我们是世上唯一幸存的情人。我想——这里没有但是。我对这个女人毫无保留。她就是那个人。自今日起，忧欢与共。她就是那个人。

我精神鼓舞，因为今天我感觉我是全新的，仿佛美好往昔终于要再次开始。尽管我们身后都有一长串往事，有些往事是不幸的，悲伤的，让人痛苦，可是也有很多东西还在前面等着我们，很多值得期待的事情，很多尚未到来。

我确信就是这个女人。我想要和她共度余生。无论健康还是疾病，富有还是贫穷。抛开其他一切。我没问题。我想在夜里最末看到的是她的脸，我想在早晨最早看到的是她的脸。经年的风霜变幻里的这张脸仍是我想看到的。我想认出她身上的每一个胎记和痣点，把每一点雀斑都存入记忆。永结连理，直至生死相隔。把我算上。好的。好极了。我在哪儿签字？

一阵很轻微，很轻微的犹疑的阵痛……

我把它从脑子里赶走了，拒绝理会它的存在。它没有走开。是一个很小的，很遥远的疑惧，潜伏在我内心深处某个隐蔽的地方，可是我无法否认它的存在。

没有严重到像是盖住完美一天的乌云，但比遥远的轰隆隆的雷声要严重。

你看，我知道自己出现在这间屋子里是有两个目的。因为我爱她，当然了。我爱我的新娘。我爱我的希德。不过我也——我该怎么说呢？——因为我想要再建立一个家。

我之所以要跑进这第二个回合不仅是想要做丈夫。

也是为了做父亲。

做她女儿的父亲。做将来我们每个孩子的父亲。做我的男孩的父亲。我想要给自己一个家，也想给他一个家。一个为了我的男孩的家。为了我们两个。

再一次的家。

为了这个美得令人难以置信的女人,我站在这里。不过,我会站在这里也是为了我的儿子。

这样行吗?同时为了两个目的而出现在这里,能得到谅解吗?为了两个人?我们的爱情故事不是一个圆满的故事,这样可以吗?

有人在和我们说话,所以我尽量不去管那从远处传来的雷声。登记员正在问新娘她是否承诺爱,承诺珍惜。

“我承诺,”我妻子说。

我深吸了一口气。

是的,我也承诺。

1

我儿子有了新父亲。

他实际上不喊那家伙爸爸——请别见怪，他也不怎么喊我——可是我自己拿这事儿开不起玩笑。这个家伙——理查德，该死的理查德——在这件事的方方面面都取代了我。

在我儿子吃早餐(可可力，对吗？看，帕特，我还记得可可力)的时候理查德在那儿。我儿子静悄悄地玩星战玩具的时候(他安静地玩是因为理查德是个很哈利·波特的男人，他在神光宝剑、死亡星球和绝地武士这些事情上不是很强大)，理查德也在那儿。

理查德也在那儿，在夜里和我儿子的母亲躺在同一张床上。

让我们别忘掉这点吧。

“那么，过得怎么样？”

每个周日我都问我儿子这个问题，这时我们已经在汉堡店里找好了座位，桌上摆着我们的开心乐园餐，身边坐着的全是和我们一样的人，爸爸和小男孩，爸爸和小女孩。你知道的，周末家庭。

“很好，”他说。

这就是回答。很好？只是很好？这很有意思，还有点让人伤心，因为他小时候，你都不能让他住嘴，他满脑子都是问题。

我怎么知道什么时候该醒了？我睡着以后是上哪里去了？我怎么才能长大？为什么天不会停止呢？你不是要死了，对吧？很显然我们不是就要死了，对吗？还有，死亡星球是比月亮还大吗？

过去你都没办法让他住嘴的。

“学校里都挺好？你和你们班里的每个同学都相处得挺好？宝贝儿，你没觉得哪里有什么不对头，对吧？”

我从不跟他问理查德。

“很好，”他又说了一遍，不带表情，用这两个字为他的生活拉下了一层难以渗透的面纱。他用两只手拿着汉堡包，像只爱吃垃圾食品的小松鼠。我看着他，我发现他穿的是我以前从未见他穿过的衣服。这衣服是怎么在家庭日以外来的？为什么以前我从未注意到这身衣服？我的问题太多了，多得我都不能问他。

“你喜欢你的老师吗？”

他点点头，咬了一大口开心乐园餐，嘴巴塞满了，也就无法再做什么进一步的评价。每个周末我们都要经过这套程序。我们这样已经两年了，自从他和他母亲生活在一起之后。

我问他关于学校、朋友和家的情况。

他告诉我他的名字、年级和学号。

他是个温柔气息尚可辨认，褐金发色的孩子，骑过一辆叫蓝铃的自行车。还是那个男孩，那个两岁大时可爱得让街上路过的行人都停下来盯着看，那个三岁时坚持说自己名叫卢克·天行者^①的男孩，那个当年他母亲离开我时，他努力让自己勇敢的男孩，当时他四岁，所有的一切都分裂了。

仍是我的帕特。

可是他不再对我敞开心扉了——跟我说什么东西让他害怕，什么事情让他高兴，他梦见了什么，这个世界上让他困惑的部分——为什么天不会停止呢？——就像他小时候那样。

^① 《星球大战》里的人物。

自他开始上学事情就变了。事实上，是所有的事情。你失去了它们，然后你再也不能真的让它们回来。可是不仅是学校。

我们之间有了很大的隔阂，而且似乎是我无法弥补，尽多大的努力都无法弥补的。有一堵墙把我们分开了，是垒砌他新家的墙。现在说，不是那么新了。几年之后，他生活的绝大部分将是与我无关的。

“你的开心乐园餐味道怎么样，帕特？”

他瞥了我一眼。“你吃过开心乐园餐吗？”

“我在这里吃过一份。”

“嗯，它们的味道全都一样。”

我儿子七岁了。有时我让他心烦。我知道这一点。

我们在一起还是很愉快的。当我不再问不恰当的问题时，我们就能找到乐子。我们之间由来已久的方式。和帕特在一起很快活——他好相处，天性阳光，爱玩，爱笑。可是现在毕竟有些不同，我们在一起的时间是有限的。这种限时的团聚带着一丝绝望，因为要是他沮丧或者忧伤的话，我会受不了的。任何一点很小的不快乐，不管它是多么短暂，都会让我受折磨，这在以前，在我们还是一家人时是不会有有的。

周日是我每个星期的顶点。尽管现在我的工作也很顺利，可是没什么能比得上这一天，我和我儿子一起度过的这辉煌的一整天。

我们没什么特别安排，就是重复一些我们一直在干的事儿，在食物和足球之间开心地跳来跳去，公园和照片，游乐园和购物中心。把时间快活地浪费掉。

可是所有这些都和我们还在一起时不一样了，因为在这些普通、完美的日子的末尾，我们不得不说再见。

钟表一直走着。

在我们的生活里有段时间，一段很短的时光，那时我一个人照看他，

当时他母亲在日本，她要试着找回那些她因我而放弃的生活，那时我觉得帕特和我是独一无二的。

我站在他的小学门口，卓尔不群地站在所有接孩子的母亲中间，我觉得世界上没有人和我们一样。我再也找不到这种感觉了。世界上到处都是和我们一样的人。甚至麦当劳里就全是和我们一样的人。

星期天的汉堡店里总是坐满了每周一天爸爸，他们不自然地和孩子做着简短交谈，这是些年龄不同、样貌各异的孩子，从可爱的乖小孩到身上打孔、脸色阴沉的少男少女，所有的父亲都在充分利用时机，一会儿看看他们的孩子或者孩子们，一会儿看看手表。他们想要努力挽回逝去的时光，并且永远不会功成身退。

我们避免目光接触，我和别的所有每周一天爸爸。不过我们之间还是存在着某种羞涩的兄弟会一般的感情。每当出现了不快的场面——眼泪或是拔高的嗓门，突然丢下的麦香烟肉蛋松饼，用手提电话要妈妈马上过来这样紧张过度的要求——我们都哀戚与共，我和所有别的周日爸爸。

当我和帕特陷入沉默时，我注意到邻桌有他们中的一位正在被他的女儿折磨，一个十岁大，双眼圆睁，头戴发箍的女孩。

“我吃素，”①小女孩说着推开了碰也没碰过的大麦克汉堡包。

她父亲大张着嘴。

“你怎么就成了一个素食者了，路易丝？上星期还不是个素食者呢。看《狮子王》的时候你还吃热狗来着，记得吧？”

“我什么肉都吃，”②小女孩不肯动摇，“我就是不吃牛肉。”③

“我不信，”她父亲说。“为什么你不提前告诉我你吃素了？为什么你母亲不提前告诉我？”

①②③ 原文均为法语。